

潜山市发展改革委项目备案表

项目名称	潜山市河道生态综合治理水系连通项目（一期）		项目代码	2304-340824-04-01-369484	
项目法人	潜山市潜润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经济类型	国有控股企业	
法人证照号码	91340824MA2TWFDB5N				
建设地址	安徽省:安庆市_潜山市		建设性质	新建	
所属行业	其他		国标行业	其他水利管理业	
项目详细地址	该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潜山市源潭镇、黄柏镇、官庄镇、余井镇和油坝乡				
建设规模及内容	潜山市河道生态综合治理水系连通项目，治理河道长度31.14千米；新建拦河堰一座，正常蓄水位对应蓄水量约110万立方米皖水左岸乌石堰至亭子河出口防汛道路长4.898公里。具体为：1. 大沙河生态综合治理工程该项目涉及潜山市源潭镇、官庄镇以及黄柏镇，治理河道全长19.61千米，治理范围为源潭镇大沙河下浒山水库坝下至尖刀嘴段约6千米、黄柏镇黄柏河洪塘桥至黄柏大桥段约为5千米、官庄镇平阳河及凤溪河段6.47千米及官庄镇施老屋至平峰村部2.14千米等。2. 油坝乡麻扎河（中桥至李沿河桥）段治理工程本次治理范围自高铁二桥至李沿河桥，治理长度5.15千米，支流段长0.646千米，总长度5.796千米。本工程任务主要通过优化断面、河道清淤、新建河道护岸、破损建筑物拆除重建及配套巡河步道等工程措施解决河道淤积、岸坡坍塌及日常巡河不便等问题，最终达到提升河道排涝能力，保障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的目的，同时提升两岸水环境，助力油坝乡美好乡村建设。3. 皖水梅河口拦河堰综合工程拟建皖水梅河口拦河堰，在梅河进水闸下游约800米位置，正常蓄水位27.5米，回水至皖水一级拦河堰下游，回水长度约3.4千米，正常蓄水位对应蓄水量约110万立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拦河堰一座（含调节闸）、河道清淤5.738千米、新建护岸护坡工程1.4千米、拆除重建梅河进水闸、新建三合闸引水渠、新建管理房、环境整治提升工程和新雪湖引水闸等。4. 皖水左岸乌石堰至亭子河出口防汛道路工程，本项目位于潜山市余井镇境内，项目起点位于余井大桥桥头，接国道G105，顺皖水左岸现状堤坝经亭子河出口、中沟出口、花沟出口、余家坦、乌石堰，过老森管站后至缸罐岭到达项目终点，终点接省道S340，项目全长4.898公里。工程建设内容包括路基工程、路基防护工程、路面工程、桥涵工程、交叉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等。				
年新增生产能力	无				
项目总投资（万元）	55078	含外汇（万美元）	0	固定资产投资（万元）	55078
资金来源	1、企业自筹（万元）			11078	
	2、银行贷款（万元）			44000	
	3、股票债券（万元）			0	
	4、其他（万元）			0	
计划开工时间	2023年		计划竣工时间	2025年	
备案部门					



2023年04月25日

备注

此备案表仅是项目单位告知发改委的项目信息，项目单位已对项目的真实性、合法性作出承诺。法人单位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工建设，涉及项目规划、用地、劳动、安全、消防、水利、环保等事项需按有关规定及时办理。用地规模及建设内容以国土及规划部门核定为准。禁止从事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等经营活动。严禁使用各类国家明令禁止和淘汰的落后技术、工艺和装备。项目开工前需办理节能手续。企业若违反承诺事项经营将被纳入失信企业黑名单。潜发改备[2023]102号

注：项目开工后，请及时登录安徽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和竣工等信息。

安庆市潜山市生态环境分局

潜环审〔2023〕23号

关于潜山市河道生态综合治理水系连通项目 (一期) —油坝乡麻札河(中桥至李沿河桥) 段治理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潜山市潜润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你单位《潜山市河道生态综合治理水系连通项目(一期) —油坝乡麻札河(中桥至李沿河桥)段治理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编码 2304-340824-04-01-369484, 以下简称《报告表》)和《潜山市河道生态综合治理水系连通项目(一期) —油坝乡麻札河(中桥至李沿河桥)段治理工程文件报批承诺书》收悉。根据环评报告结论, 提出如下审批意见:

一、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本项目属于五十一、水利中 128 河湖整治(不含农村塘堰、水渠); 根据《安徽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强化生态环境保障和服务助力稳经济若干措施的通知》(皖环发[2022]34号)要求, 实施告知承诺制审批。在落实《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和《承诺书》相关承诺内容的前提下, 原则同意项目建设。

二、该项目位于安庆市潜山市油坝乡, 本次治理范围为自中桥至李沿河桥, 治理长度 5.15km, 支流段长 0.646km, 总长度

5.796km。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河道清淤（中桥至李沿河桥，治理长度 5.15km，支流段长 0.646km，总长度 5.796km）、新建干砌石护岸（新建干砌石护岸 5027m，其中干流挡墙护岸长为 4648m，支流挡墙护岸长为 379m）、拆除重建破损涵闸（涵闸拆除重建 9 座，其中灌溉排涝涵闸 7 座，节制闸 1 座，穿堤涵 1 座）、在河道设置 2 座蓄水堰、新建人行桥 1 座、新建堤顶防汛道路（人行巡河步道，长度 4068m）。项目总投资 2563.14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1.8 万元。

三、你单位应保证申请资料和相关数据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保证电子文件和纸质资料的一致性；严格遵守相关环保法律法规，自觉履行环境保护义务，承担环境保护主体责任，落实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重信守诺，维护良好的信用记录，并主动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愿意承担不实承诺、违反承诺的法律责任及由此造成的损失；因建设单位弄虚作假、不落实承诺内容或环评文件存在重大质量问题等情况，导致行政许可被撤销的，你单位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你单位应在项目建设地张贴环境影响评价承诺书的主要内容，严格按照承诺内容开展项目建设，自觉配合相关检查、监察，接受公众监督。

五、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单位应严格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及时向我局报告，并重新履行环评文件报批手续。

六、潜山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负责对本项目的环境监管，监督企业认真落实各项环境保护要求。对在告知承诺书中弄虚作假或不落实承诺内容的，依法查处，并向社会公开。

安庆市潜山市生态环境分局

2023 年 7 月 13 日

抄送：潜山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安徽凯格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附件5

在建水利项目完工注销申请表（施工单位）

日期：2024年12月17日

项目及标段名称	潜山市油坝乡麻扎河（中桥—李沿河桥）段治理工程		
施工单位（盖章）	安徽太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公示的管理人员名单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质检员	安全员
孙永胜	朋志坚		
开工时间	2024.2.27		
监理单位审核人	杨彦	联系电话	17754863839
项目法人审核人	石松	联系电话	15156866628
项目法人承诺： 本工程已按合同完工，同意施工单位主要管理人员撤离现场，若因此影响本工程建设，由本项目法人承担责任。 项目法人（盖章） 陈军			
项目主管部门审核			
项目主管部门审核人	王/12m	项目主管部门盖章 3408240155533	
联系电话：	15156241916		
项目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同意		

潜山市河道生态综合治理水系连通项目（一期）-油坝乡
麻札河（中桥至李沿河桥）段治理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专家意见

2024年12月17日，潜山市中小河流治理工程建设管理局组织开展了潜山市河道生态综合治理水系连通项目（一期）-油坝乡麻札河（中桥至李沿河桥）段治理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在听取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相关内容汇报后，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及有关资料，形成专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及其批复的相关要求，按照专家意见修改后建议项目通过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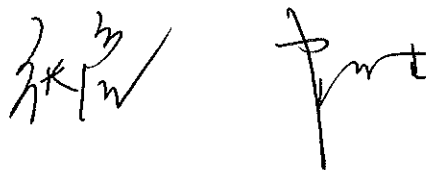
二、按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相关要求，需完善以下内容：

1. 明确工程弃土去向，进一步核实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及批复的符合性。

2. 说明临时占地位置，完善施工期生态保护措施情况说明（包括河道两侧绿化带等）。

3. 规范附图、附件，校核文本内容。

专家组：



2024年12月17日